

江西省财政厅文件

赣财建指〔2022〕140号

江西省财政厅关于提前下达 2023 年生猪 调出大县奖励资金预算的通知

有关设区市财政局：

根据《财政部关于提前下达 2023 年生猪（牛羊）调出大县奖励资金预算的通知》（财建〔2022〕378 号），现提前下达你们 2023 年生猪调出大县奖励资金预算，具体金额见附件 1。项目名称：生猪调出大县奖励资金，项目编码：100000Z155070000001，收入列 2023 年“1100299 其他一般性转移支付收入”科目，功能分类支出科目列 2023 年“2160299 其他商业流通事务支出”，政府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列“51301 上下级政府间转移性支

出”。最终获支持县市区名单和具体金额财政部将于2023年按程序确定，资金待2023年预算年度开始后，按程序拨付使用。

一、本次提前下达的生猪调出大县奖励资金为中央直达资金，标识：01中央直达资金。请在指标管理系统中及时登录有关指标和直达资金标识，导入直达资金监控系统，确保数据无误、账目清晰、流向明确。

二、请严格按照规定使用资金，切实加快预算执行进度，加强资金使用监督和绩效管理，确保资金安全和效益。

附件：提前下达2023年生猪调出大县奖励资金预算表



信息公开选项：主动公开

抄送：省农业农村厅。

江西省财政厅办公室

2022年11月17日印发

附件

提前下达2023年生猪调出大县奖励资金预算表

单位：万元

序号	单位编码	单位名称	本次下达资金
		全省合计	9423
		南昌市	337
1	900901004	进贤县	337
		新余市	364
2	900905003	渝水区	364
		鹰潭市	490
3	900906003	余江区	490
		赣州市	3117
4	900907005	南康区	597
5	900907006	信丰县	680
6	900907012	定南县	551
7	900907013	全南县	353
8	900907016	兴国县	612
9	900907020	会昌县	324
		宜春市	2284
10	900908003	樟树市	402
11	900908004	高安市	465
12	900908006	万载县	391
13	900908007	上高县	600
14	900908011	袁州区	426
		上饶市	467
15	900909011	万年县	467
		吉安市	1774
16	900910004	吉安县	508
17	900910007	新干县	567
18	900910009	泰和县	384
19	900910012	安福县	315
		抚州市	590
20	900911012	东乡区	590